

证券代码：831264

证券简称：柏康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武汉柏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11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11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文澜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有关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公司原审计机构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董事

会提议，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聘请具备证券、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19 年度的相关审计工作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审计报酬及签署相关协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修改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并同时修改公司章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一百〇一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。设董事长一名。	第一百〇一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。设董事长一名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柏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柏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1 月 25 日